

沈阳师范大学数学与系统科学学院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

根据《沈阳师范大学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文件要求，结合本学院实际，特制定本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学院成立以行政主要负责人为组长，以学科核心导师为主要成员的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，落实学校复试录取工作方案，制定学院复试工作实施细则，指导复试小组进行相应的考核工作。

二、复试工作人员的遴选

（一）评委教师的遴选条件及规则

学院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按学科（专业）选派经验丰富、业务水平高、公道正派的具有学科（专业）背景的人员成立复试小组。复试小组成员要求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，或具备硕士研究生导师资格。每个复试小组遴选评委老师 5-7 名。

（二）各学科分组情况

学院按数学一级学科、统计学一级学科、计算机应用技术二级学科分组，每个学科分为一组，共三组。

(三) 各学科分组配备秘书情况

每个学科分组配备秘书两人。

三、复试内容、要求及流程

(一) 复试内容与要求

1. 专业面试（满分 50 分）

专业：基础数学、应用数学、计算数学、运筹学与控制论、统计学、计算机应用技术。

考核内容：

(1) 专业素质和能力。

(2) 综合素质和能力。

考核方式：

(1) 考生线上现场进行 5 分钟左右的专业素质和能力、综合素质和能力等方面的自我介绍。

(2) 复试小组就考生的自我介绍对考生提问除学科(专业)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外的至少 2 个问题，由考生线上现场作答。

(3) 由考生线上随机抽取 1 套(含 2 个题目)关于本学科(专业)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的问题，并线上现场作答。

2. 专业知识测试（满分 30 分）

考核内容：

(1) 基础数学、应用数学、计算数学、运筹学与控制论专业考核内容为常微分方程。

(2) 统计学专业考核内容为概率论与数理统计。

(3) 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考核内容为数据库。

考核方式:

由考生随机抽取报考专业考核内容中 1 套 (含 3 个题目) 具有综合性和开放性的能力测试题, 并线上现场作答。

3.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(满分 20 分)

专业: 基础数学、应用数学、计算数学、运筹学与控制论、统计学、计算机应用技术。

外语口语测试部分每名考生线上现场进行 2-3 分钟的自我介绍, 语种与初试外国语科目的语种一致。听力测试由复试小组对学生的综合素质和专业素质进行外语提问, 学生根据问题线上现场作答。

(二) 复试具体流程

1. 抽题方式

考生随机从 1-5 序号中抽取一套试题。

2. 题目呈现方式

题目现场开启, 评委老师以口述方式传达给考生。

3. 复试流程

(1) 考生进入复试考场, 完成“两识别, 四比对”, 确定

考生信息无误。

(2) 考生使用辅助机位（二机位）环绕所处房间 360° 展示考试房间内的情况。

(3) 考生调整好辅助机位（二机位）的位置，回到主机位坐好。

(4) 考生在主机位屏幕前出示《准考证》及有效居民身份证。

(5) 进行第一部分专业面试：

① 考生做 5 分钟左右的专业素质和能力、综合素质和能力等方面的自我介绍。

② 评委就该同学的素质和能力等方面进行提问。

③ 考生从 1-5 号题中抽取 1 套试题，由评委提问并作答。

④ 评委评分。

(6) 进行第二部分专业知识测试：

① 考生在 1-5 号中抽取试题，并根据问题进行作答。

② 评委评分。

(7) 进行第三部分外语听说能力测试：

① 考生用外语做 2-3 分钟的自我介绍。

② 老师进行听力测试。考生就老师提问的问题作答。

③ 评委评分。

(8) 考生复试结束，退出考场。

四、资格审查

（一）审查材料内容

- 包括：
1. 政审材料
 2. 诚信复试承诺书
 3. 个人信息相关证件
 4. 初试准考证原件

（二）收取资料时间及方式

各专业资料以电子版形式收取，截止时间：4月1日12:00。

五、考前模拟演练流程及要求

考前模拟演练时间：3月31日。调剂考生演练时间另行通知。

演练方式：实战演练一对一。

具体操作流程：

指导考生使用“高校招生远程面试系统”，包括二机位的架设、系统调试、复试流程。

1. 指导考生按要求登录“高校招生远程面试系统”，进入会议室。

2. 指导考生通过“高校招生远程面试系统”，完成“两识别、四比对”。

3. 指导考生在“高校招生远程面试系统”实时监督下，使

用辅助机位（二机位）环绕所处房间 360°，展示考试房间内的情况。

4. 指导考生摆放及调整辅助机位（二机位）的位置，回到主机位坐好。

5. 指导考生主机位屏幕前出示《准考证》及有效居民身份证，再次核验身份信息无误后，等待考场开考指令。

6. 指导考生在得到开考指令后，熟悉复试工作小组的复试流程。

相关要求：

1. 提示考生在得到复试结束的指令后，立即离开，不得在考场逗留。不离开考场或再次进入考场均视为考试违纪。

2. 提示考生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渠道发布、传播、交流或泄露考题信息以及复试考核的全部内容。一经查实，即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取消录取资格，记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；情节严重者，将移送司法机关严肃处理。

3. 提示考生在复试过程中不得佩戴耳机，除主机位和二机位的电子设备外，考试环境中不得出现与考试相关的电子设备及资料。

六、复试时间与进度安排

一志愿考生复试时间为 4 月 1 日 8:30-17:00。

调剂考生复试时间拟安排在 4 月 6 日及以后进行，具体时

间和要求以学校实际通知为准。

一志愿考生复试进度安排：

环 节	时 间
上交审查材料	4月1日 12:00 前
材料审查	4月1日 13:00-16:00
考生远程复试设备调试及指导	3月31日
考生网上签到	4月1日 8:00

七、监督、巡视与复议

（一）复试期间，学院成立以党委书记、纪委书记组成的监督小组，负责学院复试期间的纪律检查及监督巡视。

（二）学院建立处理考生的投诉和申诉的应急预案，健全、畅通考生投诉、申诉和监督渠道。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受理考生的投诉和申诉，并将考生的投诉和申诉及时上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。根据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进行复议，并及时处理、反馈复试结果。

八、学院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其他未尽事宜参照《沈阳师范大学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及相关文件要求执行。

九、学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孟老师

联系电话：13889140195

学院其他联系方式：024-86506149

数学与系统科学学院

2023年3月31日